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 147 号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241.85 万元、-12,761.86 万元、-6,190.49 万元，同比分别下滑 28.91%、580.14%、108.42%；公司通过代销方式实现营业收入 3,352.31 万元，同比下降 32.19%；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23.03%、23.82%，较上年度分别增加 5.49 个百分点、9.62 个百分点。2023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389.68 万元、-2,037.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滑 9.84%、424.81%。

（1）请结合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公司业务模式、信用政策与结算方式、售价及成本变动等情况，量化分析 2022 年

度及 2023 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2022 年度相关经营情况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拟采取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2) 请补充说明 2022 年度代销模式的具体情况，包括代销商选取标准、经销的定价机制、结算方式，代销模式下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确认时点，与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差异，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行业惯例。

(3) 请量化分析在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4) 请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逐项核查并说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中是否存在其他应当予以扣除的项目。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2022 年，公司“电子支付密码器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12,110.41 万元，近三年毛利率分别为 50.81%、62.85%、60.45%；“银企通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1,815.55 万元，近三年毛利率分别为 49.50%、82.66%、60.67%。2022 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实现销售收入 3,111.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85%，较上年度下降 13.76 个百分点。

(1) 请分别结合公司上述产品行业变化趋势、市场供求情况、产品定价策略、公司所处行业地位、议价能力等，量

化分析公司“电子支付密码器系统”和“银企通系统”报告期内毛利率大幅下滑、“银企通系统”近三年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变化趋势是否一致。

(2) 请分别列示公司上述产品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历史合作情况、合同签订时间、销售内容、发货时间、收入确认金额、时间及依据、货款收回时间及金额等，报备相关销售合同及回款单据，并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主要客户流失等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年报显示，公司主要客户所属的银行业正在加速数字化转型，“公司为配合银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需求，在银行对公移动业务领域所进行的技术创新能否在金融科技变革的浪潮中获得市场的认可仍然存在一定的风险”“2022年以来，银行系金融科技子公司增加，部分中小行加入设立科技子公司的行列，已有19家银行金融科技子公司成立”。

(1) 请补充说明公司配合银行业数字化转型所进行的具体技术创新内容及销售情况、目前的市场认可程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优劣势情况。

(2) 请补充说明银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具体方式，转型效果，其设立金融科技子公司是否将替代外部采购，是否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拟采取及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4. 2022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为

16,966.18 万元，系公司投资的云启基金，报告期内，前述基金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0.34 万元，较上年度的 6,151.27 万元大幅减少。

(1) 请补充说明云启基金各项投资标的名称、期初及期末价值、变动金额、变动原因、核算过程及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请结合云启基金投资的主要标的近三年运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补充说明报告期末云启基金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2022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中专有技术余额为 12,882.69 万元，主要为银企通相关资产。由于“公司银企通系统营业收入未能达到原有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银企通系统相关无形资产出现了减值迹象”，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4,161.20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银企通系统相关无形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包括技术类型、用途、获得方式、入账原值及摊销情况。

(2) 请补充公司相关无形资产出现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判断依据，结合公司银企通近三年业务经营情况，补充说明本期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具体计算过程、主要参数及选取依据，公司本期及以前期间无形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及时、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研发投入 8,247.64 万元，占营

业收入的比例为 57.91%，全部未予资本化，前述比例连续六年逐期增加。请补充说明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具体内容，涉及项目的名称、拟投入及累计已投入金额、研发进展、预计将为公司产生收益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投入及变动趋势是否一致。

7.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3,949.20 万元，较期初下降 40.58%；本期转回或转销 468.56 万元，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 请补充说明公司各类存货的构成明细、库龄、存放状况、是否与在手订单对应，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发生转回或转销的原因，与以前年度相关情况是否一致，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 请结合市场环境、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的变化、产品定价模式、售价与成本价格变动、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进一步说明公司本期及以前期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充分，是否能够充分反映存货整体质量。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3 年 5 月 2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3年5月15日